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1. 引言	1
2.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2
3. 资本和总损失吸收能力的构成	10
4. 财务报表与监管风险暴露间的联系	15
5. 薪酬	16
6. 信用风险	18
7.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27
8. 资产证券化	29
9. 市场风险	32
10. 操作风险	34
11.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37
12. 宏观审慎监管措施	40
13. 杠杆率	41
14. 流动性风险	44

1. 引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及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

报告包括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资本和总损失吸收能力的构成，财务报表与监管风险暴露间的联系，薪酬，信用风险，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资产证券化，市场风险，操作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宏观审慎监管措施，杠杆率，流动性风险等内容。

本行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治理结构，由董事会批准并由高级管理层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流程，对信息披露内容进行合理审查，确保第三支柱披露信息真实、可靠。2025 年 3 月 28 日，本行董事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2.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2.1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3月31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582,305	2,536,956	2,461,676	2,461,497
2	一级资本净额	3,081,864	2,996,528	3,041,241	2,981,070
3	资本净额	4,112,653	4,010,473	4,080,093	3,983,317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2,603,866	22,222,837	22,109,317	21,651,943
4a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应用资本底线前）	22,603,866	22,222,837	22,109,317	21,651,943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2%	11.42%	11.13%	11.37%
5a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应用资本底线前）	11.42%	11.42%	11.13%	11.37%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63%	13.48%	13.76%	13.77%
6a	一级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13.63%	13.48%	13.76%	13.77%
7	资本充足率（%）	18.19%	18.05%	18.45%	18.40%
7a	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18.19%	18.05%	18.45%	18.40%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¹	1.00%	1.00%	1.00%	1.00%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9+10）	3.50%	3.50%	3.50%	3.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6.42%	6.42%	6.13%	6.37%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5,291,360	45,291,103	43,664,384	43,916,427
14	杠杆率（%） ²	6.80%	6.62%	6.97%	6.79%
14a	杠杆率 a（%） ³	6.80%	6.62%	6.97%	6.79%

		a	b	c	d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3月31日
14b	杠杆率 b (%) ⁴	6.81%	6.62%	6.97%	6.77%
14c	杠杆率 c (%) ⁵	6.81%	6.62%	6.97%	6.77%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8,251,837	7,565,521	7,091,625	6,315,951
16	现金净流出量	6,297,518	5,973,769	5,896,183	4,815,009
17	流动性覆盖率 (%)	131.03%	126.65%	120.27%	131.17%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29,802,242	29,849,960	29,032,619	29,356,122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22,877,044	22,479,058	21,995,471	22,285,419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30.27%	132.79%	131.99%	131.73%

注：1.第 10 行，本集团 2023 年 11 月升入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第二档银行，按监管要求需在 2025 年 1 月 1 日满足

1.5%的附加资本要求，报告期内仍按照第一档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执行。

2.第 14 行，杠杆率为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3.第 14a 行，杠杆率 a 为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4.第 14b 行，杠杆率 b 为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5.第 14c 行，杠杆率 c 为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2.2 OVA：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本行按照全面覆盖、全程管理、全员参与原则，将风险偏好、政策制度、组织体系、工具模型、数据系统和风险文化等要素有机结合，及时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业务经营中的主要实质性风险，确保全行风险管理从决策、执行到监督层面有效运转。

风险偏好

风险偏好是本行董事会为了实现本行战略目标，依据主要利益相关者对本行的期望和约束、外部经营环境以及本行实际，在本行风险承受能力范围之内，对本行愿意承担的风险水平和风险类型的表达。

本行风险偏好由董事会批准，依据监管要求和本行业务经营管理实际，对主要实质性风险设置量化指标。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采取有效措施将风险偏好要求传导落实到业务经营管理，确保业务经营与风险管理协调发展。

本行整体上实行稳健型风险偏好，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积极发挥功能性作用，兼顾安全性、盈利性和流动性的统一，坚持资本、风险、收益之间的平衡，在风险水平承担上既不冒进也不保守，通过适度承担和有效管理风险获取合理回报，在风险损失抵补上保持充足的风险拨备和资本充足水平，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本行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落实风险管理各项举措，提升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全局性和主动性，保持良好的监管评级和外部评级，为本行实现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提供保障。

风险治理架构

本行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并通过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行使风险管理相关职能，审议风险管理重大事项，对全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风险水平进行监督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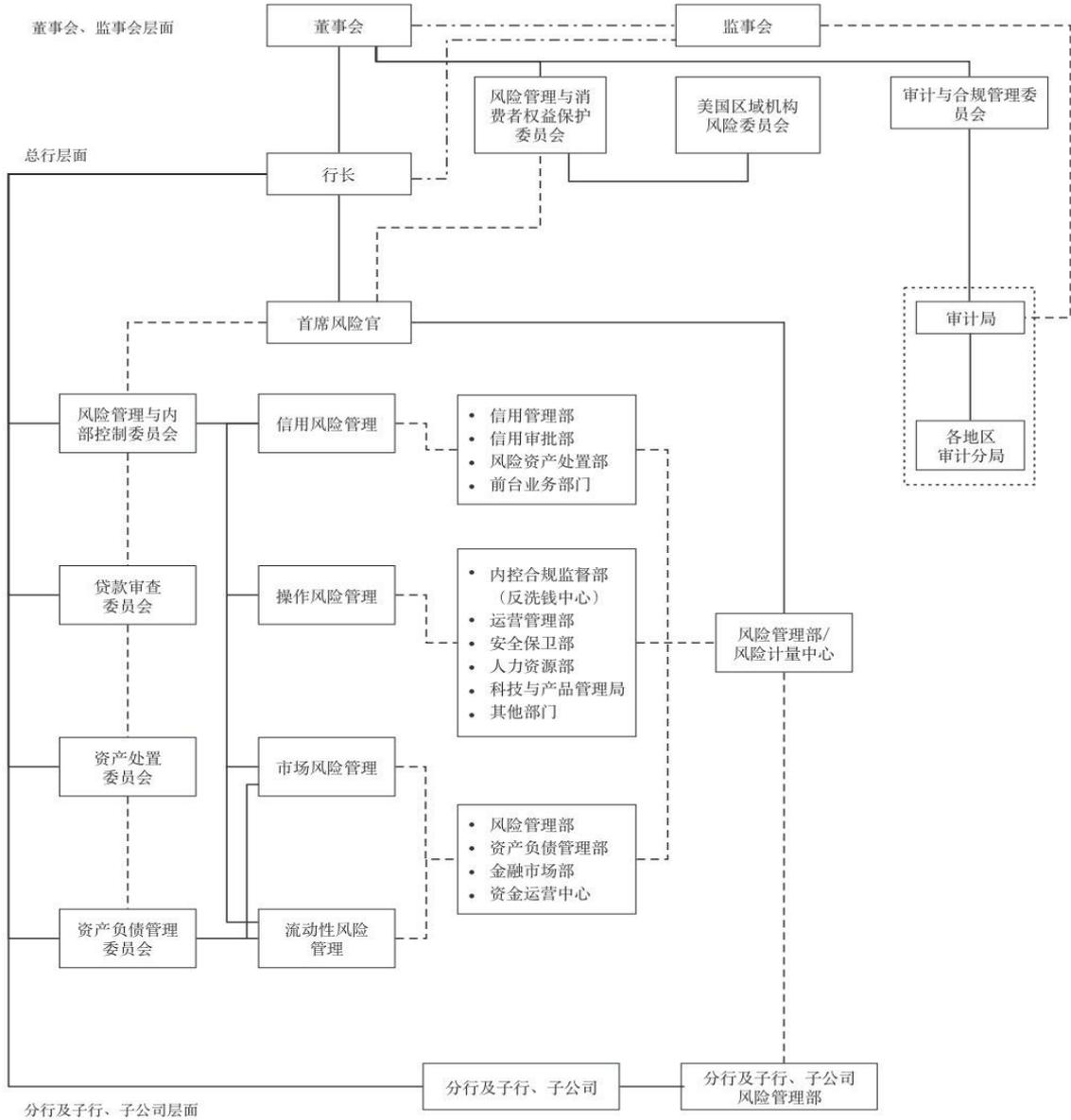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层是全行风险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和实施者，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等风险管理职能委员会。其中，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统筹和协调全行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工作，研究审议重大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事项。

监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将相关监督检查情况纳入监事会工作报告，定期向股东大会报告。

本行首席风险官牵头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巴塞尔资本协议实施，协调建立本行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审查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的执行情况，审查风险管理重大政策

制度，推动建立完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牵头组织向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报告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按照“横到边、纵到底”的原则，建立“矩阵式”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以及由风险承担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共同构成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



注：除上述风险外的其他风险均已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主要风险管理架构图

风险文化

本行秉承“重视风险、正视风险、审视风险、控制风险”的风险管理理念，时刻把风险防控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明确界定各机构、各部门、各岗位的风险管理职责，落实风险管理责任，引导全行上下将风险管理要求融入业务经营管理全流程；健全权责一

致、激励约束相容的风险责任追究与尽职免责机制，促进形成担当尽责、齐抓共管、守正创新的风险管理良好局面。

本行持续加强风险文化建设，促进全行员工保持良好的风险意识。“违规就是风险，安全就是效益”，督促本行员工保持良好的职业操守和道德修养，严守规则、尽责履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维护金融安全，实现银行价值。

风险计量体系

本行面临的单项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本行建立一系列风险计量和评估方法衡量各类风险：对能够量化的风险，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监管要求，建立模型计量风险；对难以量化的风险，建立专门的风险评估机制。

风险报告

本行建立健全风险报告体系，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交全面风险管理报告以及其他单项风险分析报告，有助于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和科学决策。本行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交的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能够覆盖集团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重要风险领域的风险敞口和头寸，满足其获取风险管理决策所需信息的需要。

压力测试

本行不断完善压力测试工作机制，持续优化情景设置、完善模型方法、夯实数据基础、强化系统支持，形成了覆盖全行表内外资产、重点风险类别，以及特定资产组合的压力测试体系。本行综合采用统计分析、参考历史情景、组织专家研判等方法来设置压力情景，包括不同严重程度的经济状况、市场波动和压力事件，合理反映宏观经济金融环境的当前和潜在发展。在压力测试方法上，本行根据风险类别、测试对象和分析目的不同，应用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反向压力测试等测试方法和统计建模技术，估计压力情景对资产质量、损益、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的影响。

本行持续推动压力测试在战略决策、经营规划、风险偏好设定、内部资本充足和流动性评估以及实施风险改进措施和应急预案等多个领域的应用，压力测试逐步成为重要的战略分析和风险管理工具，促进风险管理的前瞻性、主动性以及风险管理能力水平进一步提高。

风险管理政策制度

本行建立层次清晰、科学适用、全面覆盖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体系，制定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与制度、管理办法与规定、操作规程与实施细则等，有效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所承担的总体风险，实现整体风险水平的统筹管控。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本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整体框架主要包括 ICAAP 治理、风险评估、ICAAP 压力测试、资本规划、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及报告等。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本行建立了符合本行特色的 ICAAP 机制，构建并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的治理架构和评估框架。在全面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将主要风险的资本需求进行量化和加总，并结合内部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进一步评估资本与风险的匹配情况，建立资本约束，实现风险、资本以及业务的有机结合。

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制定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确保目标资本水平与业务发展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水平和外部经营环境相适应。报告期内，本行执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资本规划》，执行情况良好，满足规划期内目标和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目前已完成《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资本规划》编制，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行扎实推进《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实施，持续强化资本节约、释放和补充，深化资本约束和价值回报理念传导，优化完善资本管理工作机制和体系，资本管理成效持续释放，对全行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能力明显增强，资本充足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2.3 OV1：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资本充足率，采用非零售初级内部评级法、零售高级内部评级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内部评级法未覆盖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¹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	信用风险	20,958,637	20,473,716	1,676,692
2	信用风险（不包括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信用估值调整风险、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和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20,870,856	20,353,338	1,669,669
3	其中：权重法	7,344,598	6,960,262	587,568
4	其中：证券、商品、外汇交易清算过程中形成的风险暴露	-	-	-
5	其中：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414,647	434,534	33,172
6	其中：初级内部评级法	11,516,044	11,422,621	921,284
7	其中：监管映射法	-	-	-
8	其中：高级内部评级法	2,010,214	1,970,455	160,817
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34,094	62,753	2,728
10	其中：标准法	34,094	62,753	2,728
11	其中：现期风险暴露法	-	-	-
12	其中：其他方法	-	-	-
13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	9,485	13,360	759
14	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	40,617	39,791	3,250
15	其中：穿透法	4,136	3,880	331
16	其中：授权基础法	36,547	36,242	2,924
17	其中：适用1250%风险权重	665	632	53
	其中：杠杆调整	(731)	(963)	(58)
18	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²	3,585	4,474	286
19	其中：资产证券化内部评级法	-	-	-
20	其中：资产证券化外部评级法	242	980	19
21	其中：资产证券化标准法	3,341	3,739	267
	其中：适用1250%风险权重	2	3	-
	其中：基于监管上限的调整项目	-	(248)	-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¹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2	市场风险	157,465	260,304	12,597
23	其中：标准法	157,465	260,304	12,597
24	其中：内部模型法	-	-	-
25	其中：简化标准法	-	-	-
26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	-	-
27	操作风险	1,487,764	1,488,817	119,021
2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调整	-	-	
29	合计	22,603,866	22,222,837	1,808,310

注：1.第 c 列，最低资本要求：本期末的第一支柱资本要求，等于风险加权资产乘以 8%。

2.第 18 行，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风险加权资产余额包括 19、20、21 行、“适用 1250%风险权重”和“基于监管上限的调整项目”余额。其中本期“基于监管上限的调整项目”按照计量方法对应填入 19、20、21 行和“适用 1250%风险权重”。

3. 资本和总损失吸收能力的构成

3.1 CCA：资本工具和合格外部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的主要特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详见：

https://www.abchina.com.cn/cn/AboutABC/investor_relations/dszz/gjtk/。

3.2 CC1：资本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数额	代码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23,403	d+e
2	留存收益	1,984,012	g+h+i
2a	盈余公积	301,746	g
2b	一般风险准备	532,899	h
2c	未分配利润	1,149,367	i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85,198	f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61	j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2,592,674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c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10,363	a-b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6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	
11	损失准备缺口	-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a	b
		数额	代码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 的应扣除金额	-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10,369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582,305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500,000	
28	其中：权益部分	500,000	
29	其中：负债部分	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8	k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500,00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449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449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499,559	
40	一级资本净额	3,081,864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519,962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6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511,248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1,031,226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投资及 TLAC 非资本债务工具投资	-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a	b
		数额	代码
47a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投资中的 TLAC 非资本债务工具中应扣除金额（仅适用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437	
48a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投资中的 TLAC 非资本债务工具中应扣除金额（仅适用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437	
51	二级资本净额	1,030,789	
52	总资本净额	4,112,653	
53	风险加权资产	22,603,866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2%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63%	
56	资本充足率	18.19%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3.5%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0%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6.42%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	
64	资本充足率	8%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未扣除部分	180,988	
65a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投资中的 TLAC 非资本债务工具未扣除部分（仅适用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28,244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5,248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148,001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165,203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91,626	
70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486,318	
71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419,622	

3.3 CC2：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34,452	2,134,452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71,956	545,233	
3	贵金属	115,253	115,253	
4	拆出资金	529,767	529,767	
5	衍生金融资产	65,920	65,92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71,571	1,371,474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977,013	23,977,013	
8	金融投资	13,849,103	13,668,375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3,306	461,247	
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9,905,633	9,886,476	
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30,164	3,320,652	
12	长期股权投资	10,332	14,160	
13	固定资产	140,803	140,038	
14	在建工程	13,681	13,678	
15	无形资产	29,105	28,842	a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479	18,479	b
16	商誉	1,381	-	c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009	148,007	
18	其他资产	279,789	287,991	
19	资产合计	43,238,135	43,040,203	
负债				
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847,324	847,324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667,561	4,679,561	
22	拆入资金	364,022	364,022	
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41	15,841	
24	衍生金融负债	58,146	58,146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5,725	605,041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26	吸收存款	30,305,357	30,305,357	
27	应付职工薪酬	87,803	87,436	
28	应交税费	15,175	15,173	
29	应付股利	40,738	40,738	
30	预计负债	35,669	35,667	
31	已发行债务证券	2,678,509	2,673,309	
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	160	
33	其他负债	408,683	217,162	
34	负债合计	40,140,862	39,944,937	
所有者权益				
35	普通股股本	349,983	349,983	d
36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	500,000	
37	其中：优先股	80,000	80,000	
38	永续债	420,000	420,000	
39	资本公积	173,419	173,420	e
40	其他综合收益	81,816	85,198	f
41	盈余公积	301,841	301,746	g
42	一般风险准备	532,991	532,899	h
43	未分配利润	1,150,758	1,149,367	i
44	少数股东权益	6,465	2,653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	-	61	j
	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	8	k
45	股东权益合计	3,097,273	3,095,266	

根据监管要求，与财务并表范围相比，监管并表范围不包括控股保险类子公司及工商企业，主要保险类子公司差异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类别	是否财务并表	是否监管并表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	是	否

注：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信息详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

4. 财务报表与监管风险暴露间的联系

4.1 LIA：财务数据和监管数据间差异的原因

根据监管要求，与财务并表范围相比，监管并表范围不包括控股的保险类子公司及工商企业；本行监管风险暴露数值与财务报表账面价值差异主要包括表外项目和减值准备等。

估值体系

按照会计准则和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将市场价格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依据，以此确定其估值；对于不存在市场价格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折现值或其他估值公式，根据可获取的市场数据（利率、汇率、波动率等）确定金融工具的估值。本行已对会计估值工作的职责分工、内部控制、方法流程进行了规范，建立了有效的治理结构和控制程序，确保估值的客观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本行已建立多层级的会计估值价格核查体系，获取估值所需的市場数据，对市场数据等估值参数进行验证。本行使用跨平台估值机器人对市场数据实施扫描，识别异常并预警；建立按会计类别分类的估值波动监测机制，对估值结果状态进行逻辑校验，回溯核对价格的完整性、准确性。在重要报表日，结合估值机器人核对情况校验价格的完整性、准确性，重点关注估值的异常波动。

保险子公司相关信息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保险公司不纳入监管并表范围。本行在计算并表和未并表资本充足率时按照相应监管规则扣除对保险公司的资本投资，未包含保险子公司的盈余公积。

5. 薪酬

5.1 REMA：薪酬政策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6 名董事构成，包括执行董事王志恒先生，非执行董事周济女士、李蔚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鞠建东先生、吴联生先生、汪昌云先生。其中，鞠建东先生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拟订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席、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审核程序，提请董事会决定；就董事、行长、董事会秘书和行长提名的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就董事候选人、行长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提名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主席（战略规划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席除外）和委员；听取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后备人才培养计划汇报；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提出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本行人力资源和薪酬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提请董事会决定，并监督相关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的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24 年，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

薪酬的制定与分配

本行薪酬政策的制订、调整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公司治理的要求。为吸引、保留和激励员工，本行实行“以岗定薪、以能定资、以绩定奖、岗变薪变”的岗位工资制度，不断完善符合现代商业银行经营管理需要的薪酬体系。员工薪酬政策适用于本行所有合同制员工，员工薪酬水平依据岗位价值、短期及长期绩效等因素确定。

本行合理确定风险和合规部门员工的薪酬水平，薪酬标准与员工履职能力及绩效考核等因素挂钩分配，与其监督业务无直接联系，保持独立性。

薪酬与风险

本行建立健全既反映当期绩效又覆盖长期风险责任的薪酬分配机制。对承担重大风险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人员建立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制度，部分绩效薪酬根据绩效真实状况和滞后风险反映状况延期兑现，将员工当前和长远的责任、贡献与本行发展和滞后风险挂钩。如在规定期限内出现其职责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本行可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部分或全部追索扣回，并止付尚未发放部分。

薪酬与绩效

按照国家主管部门有关要求，本行薪酬水平根据全行效益、绩效考核等情况核定。按照薪酬管理制度，本行所辖各级机构薪酬总额与单位经营效益及绩效考核结果等挂钩分配；员工个人薪酬与单位、员工绩效考核结果等挂钩分配。本行绩效考核包含业绩指标、风险指标以及其他可持续发展指标等，综合反映长期绩效及风险状况。依据绩效考核结果，以绩效工资分配、延期支付薪酬兑现等形式调整薪酬水平。

可变薪酬

本行可变薪酬主要是绩效工资（含延期支付薪酬等），均以现金形式支付。可变薪酬依据员工当期、长期业绩贡献及风险状况等因素分配，对出现相关办法规定的应扣发绩效工资、延期支付薪酬等情形的，按规定调整可变薪酬。

6. 信用风险

6.1 CRA：信用风险定性信息

信用风险管理框架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业务以及其他各种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遵循本行风险偏好，按照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和资本水平，适度承担信用风险并获取与风险承担水平相对应的风险收益，降低与控制由债务人、交易对手违约或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的风险损失。

本行根据分支机构风险管理能力对分支机构实施业务授权与转授权管理，所有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均应按流程、按权限运作。本行根据不同业务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按照“审贷分离、权限制约、权责对称、清晰高效”的基本原则，设计、实施信贷业务流程。本行实施客户分层经营管理制度，根据客户维护和风险管理需要确定客户管理行，由客户管理行客户部门牵头对客户实施日常管理，各级行信用管理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对客户风险进行监控，对存续期管理情况进行监督，直至业务到期正常收回。如果贷款等资产形成不良，不良资产处置部门运用各种处置方式、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不良资产管理。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限额

根据全行业务发展和全面风险管理的需要，本行逐步建立并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包括信用审批、限额管理、内部评级、授信授权、用信管理、担保管理、存续期管理、风险分类、处置核销等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办法，确保各项风险管理活动有章可循。本行持续梳理和完善各部门、业务条线的各项业务、产品、客户经营等具体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确保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本行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和产行业政策、监管要求、本行经营战略和风险偏好等因素，建立了年度信贷政策指引、行业信贷政策、区域信贷政策“三位一体”的政策体系，明确信用风险管理策略。本行建立信用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包括行业信用限额管理等。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架构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信用管理部、信用审批部、风险资产处置部、内控合规监督部、审计部门和

各前台业务部门等构成。监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控制、合规和内部审计部门间的关系

本行建立信用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金融市场部、公司业务部、投资银行部、普惠金融事业部、大客户部、机构业务部、个人信贷部、私人银行部、三农政策与业务创新部、三农对公业务部、农户金融部、国际金融部、网络金融部、风险资产处置部和信用卡中心等承担信用风险的部门是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各自条线内的信用风险管理工作；信用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信用审批部门和内控合规监督部门等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指导、监督第一道防线的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内部审计部门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对第一、二道防线信用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

信用风险报告

根据全行全面风险管理的需要，本行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报送信用风险分析报告。每半年撰写信用风险管理情况，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按规定提请高级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审阅。本行建立了法人客户重大信用风险信息报告机制，要求各一级分行、综合化经营子公司对辖内大额用信法人客户发生的重大信用信息及时报告总行，并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汇报。

6.2 CR5-2：信用风险暴露和信用转换系数（按风险权重划分）

人民币百万元，系数除外

	风险权重	a	b	c	d
		2024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余额	转换前表外资产	加权平均信用转换系数	表内外风险暴露 (转换后、缓释后)
1	低于 40%	14,204,704	583,243	84.73%	14,649,944
2	40—70%	1,250,137	31,187	25.42%	1,251,054
3	75%	2,808,998	707,202	10.30%	2,784,866
4	85%	59,806	20,734	43.54%	66,973
5	90—100%	1,728,649	606,459	57.81%	2,017,794
6	105—130%	49,239	25,638	1.11%	48,420
7	150%	149,268	251	9.16%	149,234
8	250%	278,502	-	-	278,502
9	400%	3,722	-	-	3,722
10	1250%	18,466	-	-	18,466
11	合计	20,551,491	1,974,714	47.35%	21,268,975

6.3 CRE：内部评级模型定性信息

模型管理体系

本行建立并持续健全模型管理机制和流程，模型开发、验证、审计相互独立。高级管理层负责内部评级模型的审批；风险管理部门模型开发处室负责内部评级模型开发、监控和优化，并设立独立的模型验证处室负责模型验证；客户和业务部门使用模型进行评级，并将模型结果应用到经营管理中；信息管理部门和科技部门为模型实施提供数据和技术支持；审计部门负责模型审计，并向董事会报告。

模型报告

本行持续监控内部评级体系运行情况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定期开展内部评级体系验证并向董事会报告。相关报告内容包括评级治理情况、评级分布和迁徙、评级流程和推翻、评级模型的风险区分能力、准确性、稳定性等内容。

初级内部评级法模型

本行于 2014 年获得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在总行和境内分行层面实施非零售初级内部评级法，覆盖公司风险暴露和金融机构风险暴露。监管部门核准本行违约概率模型共 31 个，包括 26 个公司类评级模型，5 个金融机构类评级模型。

本行非零售违约概率模型用于计量非零售客户在未来一年内对本行债务发生违约的可能性。模型基于多年的违约数据，充分反映长期和跨周期特征；采用逻辑回归等业内通用的统计方法进行开发，按照客户风险特征和行业属性等因素划分不同模型；统筹考虑系统性风险因素与个体风险因素，不同模型选取不同指标，反映客户违约风险特征。对于金融机构等低违约组合，本行采用外部基准法建立违约概率模型。本行非零售违约概率严格执行监管底线要求。

高级内部评级法模型

本行于 2014 年获得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在总行和境内分行层面实施零售高级内部评级法，通过构建风险分池来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覆盖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合格循环零售以及其他零售风险暴露。监管部门核准本行风险分池模型共 7 个，包括违约概率模型 3 个、违约损失率模型 3 个和信用转换系数模型 1 个。

本行违约概率模型用于预测零售贷款在未来一年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根据贷款品种、账龄、评分等风险特征进行分池。在多年数据基础上，违约概率充分反映了风险成熟性效应和跨周期特征。违约损失率模型用于预测零售贷款违约导致的损失程度，根据贷款品种、担保情况等风险特征进行分池。违约损失率基于各类贷款品种相应的清收期计算，并考虑了经济衰退期调整。信用转换系数模型用于预测循环类零售贷款表外部分

违约时预期提款的比例，在此基础上实现对违约风险暴露的计量。信用转换系数模型根据额度使用情况、还款行为等风险特征进行分池。本行零售风险参数严格执行监管底线要求。

本行持续加强内部评级管理，规范模型使用，严格评级流程，提高评级结果审慎性，评级代表的违约概率高于实际违约率；加强评级监控，不断提高评级敏感性和违约认定及时性。通过上述措施，本行内部评级体系运行平稳，模型区分能力保持在较高水平，模型准确性和稳定性良好。

2024年末，本行非零售初级内部评级法覆盖的违约风险暴露占违约风险暴露总额的比例为 39.08%，非零售初级内部评级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占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5.18%；零售高级内部评级法覆盖的违约风险暴露占违约风险暴露总额的比例为 14.59%，零售高级内部评级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占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63%。

6.4 CR6: 内部评级法下信用风险暴露（按风险暴露类别和违约概率区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不同违约概率区间划分的初级内部评级法覆盖风险暴露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系数、客户数、有效期限除外

违约概率区间 (%)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表内资产 余额	表外转换前 资产	平均转换 系数	违约风险暴 露（缓释 后、转换 后）	平均违约 概率（违 约风险暴 露加权）	客户数	平均违约 损失率	平均有 效期限 (年)	风险加权 资产	风险 权重	预期 损失	减值 准备
风险暴露类别 金融机构												
[0.00,0.15)	3,818,776	8,860	38.05%	3,822,147	0.07%	215	45.00%	2.25	1,101,241	28.81%	1,248	
[0.15,0.25)	29,681	574	50.00%	29,968	0.24%	12	45.00%	1.01	10,516	35.09%	33	
[0.25,0.50)	198,990	3,833	64.17%	201,449	0.35%	40	45.00%	1.74	114,703	56.94%	315	
[0.50,0.75)	308,145	4,515	64.25%	311,046	0.63%	119	45.00%	1.05	216,879	69.73%	883	
[0.75,2.50)	204,721	25,461	38.02%	214,401	1.04%	118	44.99%	1.44	199,753	93.17%	989	
[2.50,10.00)	8,405	539	30.48%	8,569	4.54%	22	45.00%	2.08	12,317	143.74%	130	
[10.00,100.00)	189	-	-	189	15.72%	1	45.00%	2.50	493	260.98%	13	
100（违约）	344	-	-	344	100.00%	1	45.00%	2.50	-	-	282	
小计	4,569,251	43,782	43.08%	4,588,113	0.19%	528	45.00%	2.08	1,655,902	36.09%	3,893	26,147
风险暴露类别 公司												
[0.00,0.15)	1,926,562	352,128	21.48%	2,002,211	0.09%	678	39.92%	2.50	467,641	23.36%	681	
[0.15,0.25)	397,321	155,958	29.27%	442,965	0.24%	165	39.91%	2.50	193,027	43.58%	427	
[0.25,0.50)	699,561	275,680	43.60%	819,768	0.39%	801	39.69%	2.50	449,038	54.78%	1,276	
[0.50,0.75)	1,857,952	809,288	30.12%	2,101,706	0.63%	6,067	39.34%	2.50	1,402,643	66.74%	5,462	

违约概率区间 (%)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2024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 余额	表外转换前 资产	平均转换 系数	违约风险暴 露(缓释 后、转换 后)	平均违约 概率(违 约风险暴 露加权)	客户数	平均违约 损失率	平均有 效期限 (年)	风险加权 资产	风险 权重	预期 损失	减值 准备
[0.75,2.50)	5,475,712	2,175,360	27.80%	6,080,545	1.54%	28,467	38.62%	2.50	5,183,797	85.25%	37,216	
[2.50,10.00)	1,621,712	450,068	35.64%	1,782,119	4.48%	24,846	37.23%	2.50	1,919,070	107.68%	30,252	
[10.00,100.00)	111,845	26,435	89.39%	135,474	30.54%	2,124	35.70%	2.50	198,727	146.69%	15,527	
100(违约)	163,840	3,487	43.22%	165,347	100.00%	2,208	38.15%	2.50	46,199	27.94%	105,258	
小计	12,254,505	4,248,404	30.03%	13,530,135	2.95%	65,356	38.81%	2.50	9,860,142	72.88%	196,099	585,286
其中:												
风险暴露类别 公司—专业贷款												
[0.00,0.15)	143,771	23,184	3.26%	144,526	0.10%	63	39.94%	2.50	37,130	25.69%	57	
[0.15,0.25)	15,747	7,315	12.59%	16,667	0.24%	12	40.00%	2.50	7,299	43.79%	16	
[0.25,0.50)	169,538	51,550	2.38%	170,763	0.40%	97	39.99%	2.50	95,546	55.95%	271	
[0.50,0.75)	707,988	264,259	3.92%	718,356	0.63%	1,239	39.92%	2.50	493,051	68.64%	1,792	
[0.75,2.50)	798,965	384,509	3.61%	812,844	1.41%	2,176	39.14%	2.50	711,113	87.48%	4,850	
[2.50,10.00)	102,794	38,425	2.29%	103,676	4.17%	490	39.69%	2.50	126,676	122.18%	1,993	
[10.00,100.00)	10,734	31	19.13%	10,740	22.61%	31	37.49%	2.50	14,999	139.65%	1,571	
100(违约)	9,415	585	48.83%	9,701	100.00%	32	39.13%	2.50	3,639	37.52%	5,744	
小计	1,958,952	769,858	3.68%	1,987,273	1.68%	4,140	39.58%	2.50	1,489,453	74.95%	16,294	77,584
合计(所有风 险暴露)	16,823,756	4,292,186	30.16%	18,118,248	2.29%	65,884	40.29%	2.40	11,516,044	63.56%	199,992	611,43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按照不同违约概率区间划分的高级内部评级法覆盖风险暴露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系数、客户数、有效期限除外

违约概率 区间 (%)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2024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 余额	表外转换 前资产	平均转 换系数	违约风险 暴露(缓 释后、转 换后)	平均违约 概率(违 约风险暴 露加权)	客户数 ¹	平均违 约损失 率	平均有 效期限 (年)	风险加权 资产	风险 权重	预期 损失	减值 准备
风险暴露类别 零售—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0.00,0.15)	-	-	-	-	-	-	-	-	-	-	-	-
[0.15,0.25)	16,874	24	11.60%	16,876	0.19%	37,705	21.80%	-	1,435	8.50%	7	
[0.25,0.50)	3,265,540	524	27.32%	3,265,683	0.40%	7,767,803	24.96%	-	549,912	16.84%	3,275	
[0.50,0.75)	967,255	32	22.79%	967,262	0.51%	1,601,362	27.71%	-	212,420	21.96%	1,352	
[0.75,2.50)	502,558	21,197	13.18%	505,351	1.06%	1,457,461	25.41%	-	169,623	33.57%	1,376	
[2.50,10.00)	96,757	360	24.22%	96,845	5.15%	275,825	25.51%	-	82,423	85.11%	1,276	
[10.00,100.00)	87,724	8	35.70%	87,727	43.80%	221,704	26.26%	-	106,549	121.46%	10,177	
100(违约)	36,063	2	26.14%	36,063	100.00%	79,221	40.65%	-	42,647	118.25%	14,661	
小计	4,972,771	22,147	13.71%	4,975,807	2.07%	11,441,081	25.68%	-	1,165,009	23.41%	32,124	119,084
风险暴露类别 零售—合格循环零售												
[0.00,0.15)	250	155,486	20.92%	32,771	0.11%	33,490,668	50.22%	-	1,082	3.30%	18	
[0.15,0.25)	285	43,222	23.20%	10,310	0.20%	14,095,319	50.18%	-	560	5.43%	10	
[0.25,0.50)	58,518	312,860	58.14%	240,419	0.36%	13,675,859	55.37%	-	22,919	9.53%	478	
[0.50,0.75)	37,332	220,770	47.68%	142,592	0.56%	14,532,053	56.04%	-	19,677	13.80%	448	
[0.75,2.50)	89,265	128,713	59.25%	165,524	1.33%	12,787,384	62.55%	-	49,042	29.63%	1,380	
[2.50,10.00)	21,368	7,839	62.93%	26,301	4.44%	1,989,007	68.56%	-	20,125	76.52%	802	
[10.00,100.00)	36,141	37,502	73.69%	63,777	16.31%	2,751,403	62.69%	-	87,553	137.28%	6,558	
100(违约)	5,805	-	-	5,805	100.00%	313,606	77.60%	-	5,205	89.67%	4,504	
小计	248,964	906,392	48.38%	687,499	3.10%	93,635,299	58.28%	-	206,163	29.99%	14,198	20,270

违约概率 区间 (%)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2024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 余额	表外转换 前资产	平均转 换系数	违约风险 暴露（缓 释后、转 换后）	平均违约 概率（违 约风险暴 露加权）	客户数 ¹	平均违 约损失 率	平均有 效期限 （年）	风险加权 资产	风险 权重	预期 损失	减值 准备
风险暴露类别 零售—其他零售												
[0.00,0.15)	-	-	-	-	-	-	-	-	-	-	-	
[0.15,0.25)	-	-	-	-	-	-	-	-	-	-	-	
[0.25,0.50)	80,834	83,548	10.04%	89,225	0.34%	1,694,262	48.52%	-	24,354	27.29%	149	
[0.50,0.75)	59,331	115	14.65%	59,348	0.53%	242,565	34.37%	-	15,207	25.62%	107	
[0.75,2.50)	713,210	199,268	10.72%	734,577	1.35%	4,591,718	50.25%	-	412,780	56.19%	5,036	
[2.50,10.00)	188,702	30,390	13.22%	192,720	4.16%	261,611	52.17%	-	146,727	76.13%	4,192	
[10.00,100.00)	10,793	94	12.37%	10,805	36.15%	49,550	49.92%	-	10,747	99.47%	1,976	
100（违约）	12,922	209	13.87%	12,951	100.00%	79,590	55.48%	-	29,227	225.67%	7,184	
小计	1,065,792	313,624	10.79%	1,099,626	3.22%	6,919,296	49.65%	-	639,042	58.11%	18,644	29,311
合计（所有风 险暴露）	6,287,527	1,242,163	38.27%	6,762,932	2.36%	111,995,676	32.89%	-	2,010,214	29.72%	64,966	168,665

注：1.第f列，零售风险暴露按照债项数进行披露。

7.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7.1 CCRA：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定性信息

本行采用标准法计量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暴露；根据自行估计的违约概率和监管给定的违约损失率等参数计量非零售初级内部评级法覆盖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内部评级法未覆盖部分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本行在经济资本限额分配中涵盖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和中央交易对手风险。

本行接受的押品类型主要包括金融质押品、应收账款、商用房地产和居住用房地产、其他抵质押品，并每年更新押品分类管理要求。通过严格押品准入、审慎评估押品价值、提升押品管理岗位人员能力和水平、落实押品重估责任等措施，强化押品风险管控。本行接受的保证人类型主要包括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代为清偿债务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通过严格保证人准入、加强融资担保公司专项管理等措施，持续加强保证人管理。本行衍生交易业务均在国际掉期和衍生产品协会协议（ISDA 协议）和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协议（NAFMII 协议）框架下开展；证券融资交易均在全球回购协议（GMRA 协议）和中国银行间市场债券回购交易协议框架下开展。本行严格落实交易对手准入管理和风险评估，对于衍生交易项下及回购项下的抵押品管理，基于交易对手信用评级情况，本行以协议约定等方式，通过调整抵押品交收的门槛值、抵押品交收频率、提升抵押品质量等措施管理相关信用风险。

错向风险是指同一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与风险敞口呈现正相关的情况。包括一般错向风险和特定错向风险。一般错向风险是指，当交易对手违约概率与一般市场风险因子（利率、汇率、商品等）正相关时产生的风险。特定错向风险是指，当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暴露与其违约概率正相关时产生的风险。

本行合理设定交易对手的准入标准，持续监测交易对手市价值的变化，有效防控交易对手违约带来的风险。

当本行信用评级下调时，是否需要额外向交易对手提供抵质押品，需根据已签署协议的条款内容而定。

7.2 CCR1：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按计量方法）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d	e	f
		2024年12月31日					
		重置成本 (RC)	潜在风险 暴露 (PFE)	潜在风险 暴露的附 加因子 (Add-on)	用于计量 监管风险 暴露的 α	信用风险 缓释后的 违约风险 暴露	风险加权 资产
1	标准法（衍生工具）	18,358	56,492		1.4	104,790	31,440
2	现期暴露法（衍生工具）	-		-	1	-	-
3	证券融资交易					27,540	308
4	合计					132,330	31,748

8. 资产证券化

8.1 SECA：资产证券化定性信息

资产证券化业务基本情况

资产证券化是指发起机构把其持有的未来能够产生现金流的资产，打包转移给特殊目的载体，再由特殊目的载体以该资产未来现金流作为支持发行偿付顺序不同、信用等级各异证券的业务。

本行主要作为资产证券化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投资者等角色参与资产证券化业务。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中，本行作为发起机构，参与了基础资产筛选、交易结构设计、路演发行等工作；作为贷款服务机构，提供资产池资产贷后管理、本息收取、资金划转、信息披露等工作。

资产证券化业务主要目标

作为资产证券化发起机构和贷款服务机构，本行主动进行资产负债调整，丰富风险管理手段，促进经营转型，盘活不良资产。在银行层面，作为发起机构承担的风险主要来自于自持证券未来可能遭受的损失，除此之外，其他风险均已完全通过证券化操作转移给其他实体。本行在 2024 年发起了十一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所有项目的入池资产均在银行层面实现出表（终止确认）。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作为发起机构且在存续期的资产证券化产品均不存在提前摊还情况。

作为资产支持证券市场的投资者，本行通过购买、持有资产支持证券获取投资收益，承担相应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行根据年度投资策略及证券的风险收益情况，决定投资金额。

会计政策

在日常交易中，本行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本行在该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可能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行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对于继续涉入的部分，本行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行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行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资产证券化业务使用的外部评级机构

本行发起的资产证券化项目使用的外部评级公司主要有：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作为投资者，使用的外部评级公司主要有：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美国标准普尔公司、惠誉国际信用评级公司、穆迪公司。

8.2 SEC1：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作为发起机构				银行作为代理机构				银行作为投资机构			
		传统型	其中， 满足 STC 标准的	合 成 型	小计	传统型	其中， 满足 STC 标准的	合 成 型	小计	传统型	其中， 满足 STC 标准的	合 成 型	小计
1	零售类 合计	10,504	-	-	10,504	-	-	-	-	32,101	-	-	32,101
2	其中： 个人住房 抵押贷款	10,462	-	-	10,462	-	-	-	-	32,101	-	-	32,101
3	其中： 信用卡	42	-	-	42	-	-	-	-	-	-	-	-
4	其中： 其他零售 类	-	-	-	-	-	-	-	-	-	-	-	-
5	其中： 再资产证 券化	-		-	-	-		-	-	-		-	-
6	公司类 合计	11	-	-	11	-	-	-	-	-	-	-	-
7	其中： 公司贷款	11	-	-	11	-	-	-	-	-	-	-	-
8	其中： 商用房地 产抵押贷 款	-	-	-	-	-	-	-	-	-	-	-	-
9	其中： 租赁及应 收账款	-	-	-	-	-	-	-	-	-	-	-	-
10	其中： 其他公司 类	-	-	-	-	-	-	-	-	-	-	-	-
11	其中： 再资产证 券化	-		-	-	-		-	-	-		-	-

8.3 SEC2：交易账簿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交易账簿不涉及资产证券化业务。

9. 市场风险

9.1 MRA：市场风险定性信息

市场风险管理策略和流程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目标是遵循本行风险偏好，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所有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的市场风险，确保市场风险控制在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本行根据外部市场变化和业务经营状况，制定年度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策略，明确债券交易和衍生品交易等业务遵循的准入标准及具体管理要求。本行设立市场风险限额，并通过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开展限额的计量和监控。

本行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本行为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外汇和商品头寸，除此之外的其他各类工具划入银行账簿。2024年，本行不存在账簿划分与一般推定相违背、账簿重分类、以及内部风险转移活动。

市场风险管理职能架构

本行市场风险管理职能架构由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以及市场风险承担部门（机构）等构成。

资产负债管理部、金融市场部、资金运营中心是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部是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和牵头管理部门。审计局是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

风险报告和计量体系

本行不断健全完善市场风险报告体系，及时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报送市场风险报告。市场风险承担部门及机构负责所承担市场风险的日常监测，及时向本级业务主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及上级行报告本部门或本机构市场风险状况。本行按旬、月、季度频率向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市场风险分析报告。每半年撰写市场业务风险管理情况，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按规定提请高级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审阅。针对重大市场风险事件，及时撰写专项报告呈报高级管理层。

本行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资本计量覆盖交易账簿中的违约风险、一般利率风险、信用利差风险、股票风险，以及全账簿汇率风险和商品风险。

9.2 MR1：标准法下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人民币百万元

		a
		2024年12月31日
		标准法下的资本要求
1	一般利率风险	3,473
2	股票风险	627
3	商品风险	2,142
4	汇率风险	2,768
5	信用利差风险-非证券化产品	1,285
6	信用利差风险-证券化（非相关性交易组合）	-
7	信用利差风险-证券化（相关性交易组合）	-
8	违约风险-非证券化产品	2,301
9	违约风险-证券化（非相关性交易组合）	-
10	违约风险-资产证券化（相关性交易组合）	-
11	剩余风险附加	1
12	合计	12,597

9.3 MR3：简化标准法下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本集团不使用简化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

10. 操作风险

10.1 ORA：操作风险定性信息

基本制度和管理要求

本行贯彻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监管政策，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内，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目前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主要包括《操作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以及操作风险评估、监测、报告、分类分级、损失数据管理、监管资本计量等方面的配套制度。上述制度构成了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基本框架，明确了操作风险管理的目标原则、职责分工、管理流程、管理方法、管理保障。

操作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本行董事会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设立专业委员会和首席风险官加强操作风险管理的专业领导。辖内分支机构、直接经营业务的部门、附属机构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

本行建立操作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包括各级业务和管理部门，是操作风险的直接承担者和管理者，负责各自领域内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第二道防线”包括各级负责操作风险管理和计量的牵头部门，指导、监督第一道防线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第三道防线”为内部审计部门，对第一、二道防线履职情况及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

风险计量系统

本行操作风险计量系统包括操作风险标准法计量系统和损失数据管理系统。2024年，本行完成了操作风险标准法计量系统和损失数据管理系统优化升级，实现损失数据识别、收集、处理的全流程管理，能够自动提取财务数据、开展业务指标映射、计量最终标准法结果，实现操作风险标准法计量的系统化、自动化。

操作风险报告

本行每半年分析全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情况，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按规定提请高级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审阅。报告内容包括操作风险状况、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对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及时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监事会报告。

风险缓释和风险转移措施

本行坚持审慎型操作风险偏好，对业务、产品、流程以及相关管理活动的风险实施控制缓释措施。将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制定内部控制基本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加强案件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法律风险、外包风险等重要类别操作风险管理。针对灾害事故等有缓释需要的风险，采取购买保险、实施外包或其他措施缓释风险。扎实做好外规内化、制度建设并组织专业培训，积极培育操作风险文化。

10.2 OR3：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人民币百万元，乘数除外

		a
		2024年12月31日
1	业务指标部分（BIC）	119,021
2	内部损失乘数（ILM）	1
3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ORC）	119,021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RWA）	1,487,764

11.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11.1 IRRBBA：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及计量

本行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与系统重要性、风险状况和业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了完善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治理架构。本行加强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缓释，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本行坚持稳健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偏好，基于风险偏好、风险状况、宏观经济和市场变化等因素制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实施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管理，建立了与本行规模、业务复杂程度、资本充足程度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体系。按季监测报告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净利息收入变动比例等指标，用于评估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敏感度。定期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模型验证，并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纳入内部审计。

本行定期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并将压力测试结果运用于管理策略、管理政策的制定。利率冲击及压力情景包括：标准化计量框架中的六种标准化利率冲击情景，即收益率曲线平行上移、平行下移和形状变化等；根据内部管理需要和历史情景设立的压力情景；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恢复处置计划中，基于不同压力程度的宏观经济指标设立的利率冲击情景等。

本行主要通过结构调整、敞口对冲等方式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控制或缓释，具体包括调整银行账簿利率重定价期限结构和定价方式、调整投资组合久期、运用利率衍生工具等。本行按照会计准则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计量，对符合套期会计要求的对冲交易，可以使用套期会计进行处理。

IRBB1 使用的主要模型及假设

本行内部计量系统使用的重要模型假设与 IRBB1 中披露数据所使用的模型假设一致，包括： ΔEVE 现金流计算中包含了商业利差因素，并按照监管要求使用无风险收益率进行折现；根据存款特点和历史数据，构建波动率模型和沉淀率模型计量无到期日存款的现金流分布；根据历史数据，统计固定利率贷款提前还款率、定期存款提前支取率，并纳入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对银行账簿资产或负债中余额占比 5% 以上的币种单

独计量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并按照监管要求进行加总等。

根据监管要求，本行使用 10 年历史数据确定无到期日存款的最长重定价期限。交易性账户的零售存款平均重定价期限不长于 4.5 年，非交易性账户的零售存款平均重定价期限不长于 3.15 年，批发存款的平均重定价期限不长于 2 年。

11.2 IRRBB1：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定量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经济价值变动和净利息收入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¹

人民币百万元

期间	经济价值变动 ²	净利息收入变动 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行向上	428,061	85,909
平行向下	(568,770)	(381,136)
变陡峭	387,254	
变平缓	(314,968)	
短期利率上行	(80,155)	
短期利率下降	87,856	
最大值	428,061	(381,136)
期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		2,991,056

注：1.本表数据为法人监管口径。

2.对于经济价值变动，本表情景与《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标准化计量框架中的六种标准化利率冲击情景保持一致，其中正值代表损失；在现金流计算中包含商业利差因素，现金流折现采用的无风险利率为国债即期收益率。

3.对于净利息收入变动，平行向上情景为利率平行上移 250 个基点，平行向下情景为存款利率不变、其他利率平行下移 250 个基点，其中负值代表损失；净利息收入变动为连续 12 个月期间未来利息收入的差额。

4.自上一个报告期结束以来本行并未发生任何重大变化。

12. 宏观审慎监管措施

12.1 GSIB1：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

本集团自 2014 年首次入选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开始，每年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以往各期评估指标结果详见：

http://www.abchina.com.cn/cn/AboutABC/investor_relations/report/am/。

本集团 2024 年度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指标类别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数额
1	国际活跃度	跨境债权	900,821
2		跨境负债	977,281
3	规模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5,512,586
4	关联性	金融机构间资产	2,998,856
5		金融机构间负债	5,245,713
6		发行证券和其他融资工具	4,996,163
7	可替代性	托管资产	17,549,675
8		通过支付系统或代理行结算的支付额	705,057,147
9		有价证券承销额	3,161,497
10a		固定收益类证券交易量	10,157,317
10b		权益类和其他证券交易量	216,560
11	复杂性	场外衍生工具名义本金	5,299,633
12		第三层次资产	128,321
13		交易类和可供出售证券	548,733

13. 杠杆率

13.1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a
		2024年12月31日
1	并表总资产	43,238,135
2	并表调整项	(197,932)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44,977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974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2,216,215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191)
9	现金池调整项	-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
12	其他调整项	(10,818)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5,291,360

13.2 LR2：杠杆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42,565,720	42,903,980
2	减：减值准备	(962,911)	(980,343)
3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10,818)	(10,254)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191)	(745)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41,591,800	41,912,638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27,121	19,825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83,776	75,165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	-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110,897	94,990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1,371,474	1,409,248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974	4,365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72,448	1,413,613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7,345,458	6,645,087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5,105,977)	(4,754,679)
20	减：减值准备	(23,266)	(20,546)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2,216,215	1,869,862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3,081,864	2,996,528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5,291,360	45,291,103
杠杆率			
24	杠杆率	6.80%	6.62%

		a	b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24a	杠杆率 a ¹	6.80%	6.62%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
26	附加杠杆率要求 ⁶	0.50%	0.50%
各类平均值的披露			
27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日均余额	1,308,954	1,363,228
27a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末余额	1,371,474	1,409,248
2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a ⁴	45,228,840	45,245,083
28a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b ⁵	45,228,840	45,245,083
29	杠杆率 b ²	6.81%	6.62%
29a	杠杆率 c ³	6.81%	6.62%

注：1.第 24a 行，杠杆率 a 为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等于第 22 行/(第 23 行+临时豁免的存款准备金)。

2.第 29 行，杠杆率 b 为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等于第 22 行/第 28 行。

3.第 29a 行，杠杆率 c 为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等于第 22 行/第 28a 行。

4.第 28 行，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a 为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5.第 28a 行，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b 为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6.第 26 行，本集团 2023 年 11 月升入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第二档银行，按监管要求需在 2025 年 1 月 1 日满足 0.75%的附加杠杆率要求，报告期内仍按照第一档银行附加杠杆率要求 0.5%执行。

14. 流动性风险

14.1 LIQA：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由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执行体系包括全行流动性管理、资产和负债业务管理、信息与科技等部门；监督体系包括监事会以及审计局、内控合规监督部、法律事务部。上述体系按照职责分工分别履行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

本行坚持稳健的流动性管理策略，并根据监管要求、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

本行密切关注内外部经济形势，持续监测全行流动性情况，加强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平抑期限错配风险。健全流动性管理机制，强化资金头寸的监测预警与统筹调度，提升资金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性，保持适度备付水平，满足各项支付要求。持续推进流动性管理系统功能优化，提升电子化管理水平。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全行在正常经营环境或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的同时，防范集团整体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主要指标

报告期内，本行流动性状况总体充足、安全可控。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人民币流动性比率为 85.34%，外币流动性比率为 181.05%，均满足监管要求。2024 年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均值为 131.03%，比上季度上升 4.38 个百分点。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30.27%，其中分子项可用的稳定资金为 298,022.42 亿元，分母项所需的稳定资金为 228,770.44 亿元。

压力测试

本行结合市场状况和业务实际，充分考虑可能影响流动性状况的各种风险因素，设定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本行按季度开展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压力

情景下，本行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

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市场流动性的负面冲击、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债务人违约、资产变现困难、融资能力下降等。

流动性缺口分析

本行流动性净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期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63,632	34,600
即期偿还	(15,102,538)	(15,959,023)
1个月内	937,829	1,586,071
1至3个月	(2,247,351)	(925,666)
3至12个月	(1,385,454)	(20,560)
1至5年	1,105,585	332,098
5年以上	17,469,784	15,096,354
无期限	2,143,829	2,639,830
合计	2,985,316	2,783,704

14.2 LIQ1：流动性覆盖率

《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不低于100%。同时，《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要求商业银行按照发布财务报告的频率披露流动性覆盖率信息，自2017年起，披露季内每日数值的简单算术平均值，并披露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每日数值的个数。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相关统计制度规定计算流动性覆盖率。本集团2024年第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日均值为131.03%，计算该平均值所依据的数值个数为92个。本集团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压力条件下可动用的存放央行超额准备金，以及满足《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一级和二级资产定义的债券。

2024年第四季度流动性覆盖率及各明细项目的平均值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4年第四季度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9,861,024
现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业客户存款	19,327,939	1,841,103
3	其中：稳定存款	1,833,739	91,683
4	其中：欠稳定存款	17,494,200	1,749,420
5	无抵（质）押批发融资	14,307,452	6,570,074
6	其中：业务关系存款（不包括代理行业务）	5,097,401	1,769,380
7	其中：非业务关系存款（所有的交易对手）	9,143,615	4,734,258
8	其中：无抵（质）押债务	66,436	66,436
9	抵（质）押融资		19,353
10	其他项目	3,228,513	1,584,977
11	其中：与衍生工具及其他抵（质）押品要求相关的现金流出	1,439,593	1,439,593
12	其中：与抵（质）押债务工具融资流失相关的现金流出	110	110
13	其中：信用便利和流动性便利	1,788,810	145,274
14	其他契约性融资义务	199,329	199,329
15	或有融资义务	4,211,740	16,841
16	预期现金流出总量		10,231,677

	a	b	
	2024年第四季度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现金流入			
17	抵（质）押借贷（包括逆回购和借入证券）	1,267,238	1,267,030
18	完全正常履约付款带来的现金流入	1,944,584	1,052,754
19	其他现金流入	1,614,375	1,614,375
20	预期现金流入总量	4,826,197	3,934,159
			调整后数值
2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8,251,837
22	现金净流出量		6,297,518
23	流动性覆盖率（%）		131.03%

14.3 LIQ2：净稳定资金比例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4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需要披露最近两个季度的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2024年第四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及各明细项目数值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e
		2024年12月31日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可用的稳定资金						
1	资本	3,092,035	-	-	519,962	3,611,997
2	监管资本	3,092,035	-	-	519,962	3,611,997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	-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	8,063,677	11,803,610	108	56	17,982,281
5	稳定存款	2,031,396	-	-	-	1,929,826
6	欠稳定存款	6,032,281	11,803,610	108	56	16,052,455
7	批发融资	6,647,091	9,957,803	1,240,495	1,167,253	7,834,811
8	业务关系存款	4,189,580	-	-	-	2,094,790
9	其他批发融资	2,457,511	9,957,803	1,240,495	1,167,253	5,740,021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264	862,905	230,222	307,730	373,153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				49,688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负债和权益	264	862,905	230,222	258,042	373,153
14	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					29,802,242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360,136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务关系存款	7,241	317,306	229,676	-	277,112
17	贷款和证券	2,928	6,970,450	3,499,332	16,250,342	18,412,487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7,452	-	94,060	95,178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或无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1,767	1,825,383	297,354	88,984	511,733

		a	b	c	d	e
2024年12月31日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4	4,877,555	3,003,376	10,136,035	12,533,530
21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4	61,033	44,152	168,443	155,880
22	住房抵押贷款	-	119,723	120,096	5,508,278	4,801,936
23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3	3	53	38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1,157	140,337	78,506	422,985	470,110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111,184	2,196,988	117,103	324,886	2,711,501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	-	-	-	-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	-	-	1,564	1,329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	-	-	65,293	15,604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	-	-	12,077	12,077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资产	111,184	2,196,988	117,103	258,029	2,682,491
32	表外项目	-	-	-	6,497,276	115,808
33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	-	-	-	22,877,044
34	净稳定资金比例（%）	-	-	-	-	130.27%

2024年第三季度净稳定资金比例及各明细项目数值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e
2024年9月30日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可用的稳定资金						
1	资本	3,006,800	-	-	519,968	3,526,768
2	监管资本	3,006,800	-	-	519,968	3,526,768
3	其他资本工具	-	-	-	-	-

		a	b	c	d	e
		2024年9月30日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4	来自零售和小企业客户的存款	7,802,307	11,737,992	153	59	17,680,969
5	稳定存款	1,890,079	-	-	-	1,795,575
6	欠稳定存款	5,912,228	11,737,992	153	59	15,885,394
7	批发融资	7,495,510	9,455,740	1,317,171	1,125,295	8,275,418
8	业务关系存款	5,203,771	-	-	-	2,601,886
9	其他批发融资	2,291,739	9,455,740	1,317,171	1,125,295	5,673,532
10	相互依存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256	1,247,708	229,151	285,366	366,805
12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负债				33,136	
13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负债和权益	256	1,247,708	229,151	252,230	366,805
14	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					29,849,960
所需的稳定资金						
15	净稳定资金比例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178,030
16	存放在金融机构的业务关系存款	3,375	390,575	116,576	-	255,263
17	贷款和证券	4,661	6,774,323	3,512,698	16,243,147	18,306,476
18	由一级资产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	5,488	-	98,419	99,243
19	由非一级资产担保或无担保的向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	3,460	1,859,910	242,116	76,598	477,162
20	向零售和小企业客户、非金融机构、主权、中央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等发放的贷款	9	4,630,433	3,053,944	10,130,019	12,433,936
21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9	70,196	38,697	147,289	143,422
22	住房抵押贷款	-	159,111	117,181	5,540,495	4,847,556
23	其中：风险权重不高于35%	-	3	3	53	37
24	不符合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标准的非违约证券，包括交易所交易的权益类证券	1,192	119,381	99,457	397,616	448,579
25	相互依存的资产	-	-	-	-	-
26	其他资产	113,507	2,191,382	98,304	260,303	2,640,338

		a	b	c	d	e
		2024年9月30日				
		折算前数值				折算后数值
		无期限	<6个月	6-12个月	≥1年	
27	实物交易的大宗商品（包括黄金）	-				-
28	提供的衍生产品初始保证金及提供给中央交易对手的违约基金				1,558	1,324
29	净稳定资金比例衍生产品资产				27,274	-
30	衍生产品附加要求				8,335	8,335
31	以上未包括的所有其它资产	113,507	2,191,382	98,304	231,471	2,630,679
32	表外项目				5,649,962	98,951
33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22,479,058
34	净稳定资金比例（%）					132.79%